

2023年史记读书心得体会(实用8篇)

心得体会是对一段经历、学习或思考的总结和感悟。那么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恰当呢？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心得体会范文，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司马迁是一位汉代的传奇人物。他虽然地位不高，曾被处以宫刑，但他喜爱历史，身在牢中仍子承父业，编写史书。今天，我就读完了他的著作《史记》。

刚一翻开《史记》，我就被里面的故事深深吸引了。有《荆轲刺秦王》、《武王伐纣》、《完璧归赵》等等。其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负荆请罪》。

蔺相如在渑池会上维护了赵王的尊严，升了官，而廉颇不服气，扬言要侮辱一下他。

而蔺相如听说此事，故意躲着廉颇。一次他出门碰上廉颇，立刻掉头回去了。他的门客都不高兴了，而蔺相如说：“尽管秦王那么厉害，我还敢斥责他，我虽无多大能耐，但会单单只怕他么？我只是考虑到，秦国不打赵国，关键是我们俩在，我如果和他关系不好了，秦国就会来攻打赵国了。”

此事传到廉颇的耳朵里，廉颇听说后十分羞愧，背着荆条向蔺相如请罪，而蔺相如却原谅了他，从此，他们成了朋友。

我看完后，真佩服蔺相如宽广的胸怀。这令我想起了去年的一件事：那次我刚买了一支玩具驳壳枪，回家后拆开包装就下楼向伙伴们炫耀，说它打得多准，性能多好。一位小伙伴说：“拿来试试。”我便递给了他，可他没抓稳，枪掉了，后面的撞针摔坏了，掉了下来。我捡起来发现撞针已经从枪上断了下来，便和他发生了不小的矛盾。两个人的关系便不

好了。事后想想，也不就是一把玩具枪吗，要是我当时像蔺相如原谅廉颇一样原谅了他，我们还是好朋友呀！

我还要学习蔺相如大公无私一心向着集体的精神。我是语文课代表，有一次下课，我照例要去老师的办公室搬作业本，可我因为想赶快把作业做完，忙着写作业没去，最后到快打铃时才去，冲到半路，上课铃声响了，害的全班的作业本都没能及时发到手。

读了《史记》中蔺相如的事，我知道了一个人要心胸宽广，一心想着大家，才能做好一个人，尽到该尽的职务，这就是《史记》里《负荆请罪》给我的`感受。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听窗外雨的声音，时而如微风拂过轻扬的柳树，时而如暴雨掠过水面。一种节奏，一种韵律，一种闲适，更有一丝愁绪！让我想起了《史记》，感受到了美，一种庄严的美。

所有送行的人都穿着白衣服，因为他们认为荆轲一去很难回来。他们来到易水边，太子丹为荆轲送行。

荆轲为了燕国不被秦灭亡，为了燕国人民不被杀害，毅然向西进发；为了报答太子丹的知遇之恩，不惜牺牲自己。“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易水边的树落下了一片树叶，落入水中，随水去了没有再回来。

荆轲自知大事不能成功，就倚在柱子上大笑，说：“我今天之所以刺杀你没有成功，是想要活捉你。”荆轲身中八剑，血流如注，但却没有忘记自己的使命，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仍以勇者的形象站立在秦王面前。

《史记》不仅反映了西汉武帝以前社会风貌，而且以雄浑刚健的语言描述了许多波澜壮阔的历史画面，塑造了无数历史

人物。给我带来了精神享受，让我感受到了庄严的美。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灯下读《史记》，当读到荆轲刺秦的故事时，不禁抚卷长思，感慨不已。

天空布满了厚厚的乌云，如同千吨巨鼎系在毫发之上，危悬在我的心头；瑟瑟秋风，如同封存了千万年的寒冰，令我手足冰凉。

我是荆轲，是此番前去刺秦的`侠客，亦是拯救大燕国的勇士！

我虽非燕国的子民，却胸怀着一颗报效燕国之心。如今，秦欲亡我大燕，置大燕于岌岌可危之地，大丈夫，岂能坐视不管！

我愤怒的心如同深埋在火山底滚烫的熔浆，带着大燕子民的满腔热血，带着他们的国仇家恨，带着千万战死沙场的燕兵的英魂冲了出来，冲碎了悬挂在我心头上的千吨巨鼎，融化了令我寒战的万年寒冰！

舞阳手持地图卷，紧跟在我身后。我手捧着将军樊於期头颅的铁函，心情低沉。樊将军，你虽是秦国的叛将，却是大燕的烈士，你为了此番刺秦的行动能够成功，竟不惜拔剑自刎，你用你那沾满了自己鲜血的利剑，宣告世人：你非贪生怕死怕死之辈！你用你的躯壳告诉我：人固有一死，或轻于鸿毛，或重于泰山！

在这烽火连天的岁月里，我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对我而言，生亦何欢，死亦何惧！

但，我也有着血肉，在这生命最后一程，我又何尝无半点留恋之情？我昂首望了望天空，依旧乌云密布，仿佛同此时我的心情一般，压抑而又惆怅……我感到空气在凝固。

一曲筑音激越而起，方才密布的乌云渐渐被拨散开来，南飞的雁排成“人”字缓缓飞过。我的知音高渐离此时正在河岸旁为我送别。我含着泪，环视着四周为我送别的人，欲言又止。沉默了片刻，我忽然和着渐离的节拍，昂首挺胸，对着秦地的方向，引吭高歌：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史记》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全书共一百三十篇，分为本纪、书、表、世家、列传五种形式。《史记》约成书于公元前104年至公元前91年，本来是没有书名的，司马迁完成这部巨著后曾给东方朔看过，东方朔非常钦佩，就在书上加了“太史公”三字班固的《汉书·艺文志》在著录这部书时，改成《太史公百三十篇》，后人则又简化成“太史公记”、“太史公书”、“太史公传”。《史记》最初没有固定书名，一般称为“太史公书”，或称“太史公记”，也省称“太史公”。从三国开始，“史记”逐渐成为“太史公书”的专名。《史记》开创了政治、经济、民族、文化等各种知识的综合编纂方法，它是我国第一部规模宏大、贯通古今、内容广博的百科全书式通史；还开创了我国史学家秉笔直书的治史传统。

说到这本书一定要提的是书的作者司马迁。以个人荣辱看历史，固然易生偏见，但司马迁讲历史，却能保持清醒客观，即使是写当代之事，即使是有切肤之痛，也能控制情绪，顶多在赞语中发点感慨，出乎人生，而入乎历史，写史和评史，绝不乱掺乎。他总是能保持一种客观的态度去评判历史。为大汉天子所不能容忍的韩信，司马迁为他记转；墙倒众人推的

李广，司马迁仍从正面为他写下《李将军列传》。在他笔下，即使是“成者为王”的汉高祖也大有流氓气，即使是“败者为贼”的项羽也不失英雄相。就连当时的恶人，他也会说“不欺其志，名垂后世”；就连李斯这样的“大坏蛋”，他也会描写其临死之际，父子相哭，遥想当年，牵黄犬，逐狡兔的天伦之乐。历史上的哪些呼风唤雨的大人物，都被他请下神坛，还原成一个又一个和你我一样的普通人。这种写法当然得罪了不少人，以至于后来“仆诚已著此书，藏之名山，传之其人，通邑大都，则补偿前辱之责，虽万被戮，岂有悔哉！”连太史公也不知所踪。但太史公的这份客观，这份执着，以及这部史书所饱含的“不虚美不隐恶”精神从我一翻开它，就深深吸引了我。在《史记》里，他介绍了智勇双全的蔺相如，立木取信的商鞅，巧言退兵的陈轸，少年有为的孟尝君，错失良才的魏惠王，贪利失地的楚怀王等等。

但是最伟大的还是他在书里所表达的最激动人心的思想。表达进步的民族观。首先迁在《史记》中所表达的一个重要的民族思想便是“大一统”，并且还表述了主张国家统一、反对分裂的观点。他在《史记·太史公自序》中评价秦朝历史地位时说：“秦取天下多暴，然世异变，成功大。”认为秦朝统一中国事业虽然依靠了暴力手段，但时代不同了，形势变了，却获得了巨大的成功。格兰特船长的儿女读后感，可见，司马迁对秦统一中国事业的肯定态度。而且司马迁对西汉兴建以来国家统一为社会带来的繁荣景象极为赞赏，在《太史公自序》中又说：“汉兴以来，至明天子，获符瑞，封禅，改正朔，易服色，受命于穆清，泽流罔极，海外殊俗，重译款塞，请来献见者，不可胜道。”这是对西汉盛世的歌颂。。而通观这些民族史传，可以发现其内容并非单纯的夷夏分离的记述，它们相互之间有着紧密联系。给人以各民族从来都是杂处、融合的印象。表达进步的经济思想。对于满足人民物资生活需要这个问题，先秦思想家中，老子宣扬无欲、寡欢；孔子鼓吹“安贫”；墨子尽管关心和同情劳动人民的疾苦，但对于满足人民物质生活需要方面的主张也是比较保守的，特别强调“节用”。司马迁则不然，认为人类对衣食住行的

物质需要是客观存在、自然形成、长久起作用的。由于司马迁认为社会经济活动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过程，因此，他主张发展工商业，主张让人们自由获得财富，倾向于经济的放任政策，不主张人为的干涉。这种思想在《平准书》、《货殖列传》等篇中，都有较为集中的反映。必须指出，司马迁主张发展商品经济是有其积极意义的。商品经济的发展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促进社会生产的分工。相反地，抑制商品经济发展，长期保持自然经济占据统治地位，会使社会发展缓慢。表达了鲜明的反专制、反暴政的民主色彩。他重视下层人民的力量，歌颂下层人士的品质才干，用了很多篇幅为他们树碑立传，诸如《游侠列传》、《滑稽列传》、《日者列传》、《扁鹊仓公列传》等都属这一类。贯穿全书的是豪迈的人生观，生死观，价值观。司马迁在《史记》中所歌颂的几乎都是一些勇于进取、勇于建功立业的英雄。他们有理想、有抱负、有追求；他们为了某种信念、某种原则可以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他们都有一种百折不挠、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精神。

实际上《史记》真正最吸引我的地方还是太史公那入木三分的笔法，历史在他的笔下成为一部鲜活的影像作品。《史记》语言的主要特色，就在于它充满情感、富于生气，从头到尾都充斥着一种东方的人文主义气息，它的语言平易近人，朴素充实，与主张辞藻瑰丽的汉代似乎格格不入。司马迁重视人物的作用，善于抓住一些在我们看来非常小的细节用以对人物的刻画。例如《李将军列传》中对李广日常狩猎时的细节描写，非常具体而深刻地揭示了李斯的性格特征，也暗示了李广日后兵败自杀的性格原因。这些细节对人物的刻画，远比抽象的人物评述更加能呈现人物的性格。《史记》的人物语言也是其文学性的体现。他的人物对话是紧紧地抓住了人物的身份地位以及性格。例如《项羽本纪》与《高祖本纪》见到始皇二人的语言：项羽“彼可取而代之！”与刘邦的“嗟乎！大丈夫当如是也！”项羽是一心取而代之，而刘邦只是羡慕皇帝的富贵生活，两者性格差异立现。史记语言是在精妙，他将一个又一个的人物写的是入木三分。

在司马迁笔下，有多少英雄以他们的汗与血，情与志来尽忠书写“精忠报国”这四个熠熠生辉的字。“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不复返！”荆轲受命大厦将倾时，壮志未酬咸阳宫；“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李广纵马西风塞北，笑谈渴饮匈奴血。这一幕幕波澜壮阔的史剧，已退色成书页发黄的史书，窸窣作响。而就是这书页轻微的翻动之间，那精神的钟鸣绵延至今。声声清晰，声声震撼，余音袅袅，激荡心间。钱学森粪土万户侯，弃洋归根，献身航天；邓稼先隐姓戈壁滩，呕心沥血，新捐国防；袁隆平水稻伴青春，而使天下苍生皆得饱。《史记》传递着那古老、悠扬的钟声——精忠报国，一首在中华历史长河中荡气回肠的英雄交响曲。它让我领悟什么叫做“精忠报国”豪情壮志。今天，这精神依然在弘扬。曾记得，在年初暴风雪肆虐的日子里，正是全国上下万众一心让我们挺过难关——武警战士扑在高速公路上顶着寒风奋力除雪，疏导交通；电力职工在高空连夜抢修受损电网，甚至付出年轻的生命；出租车司机在油价高涨的日子里，免费接送受困市民。古往今来，在困难挑战面前，尤其是在事关民族利益的紧要关头，众志成城往往能成为每个国人心中的一盏灯，指引我们跋山涉水，绕过道道弯，迈过道道坎，直至胜利的前方。

现在人们更应该去读《史记》，因为《史记》里有我们现代人所缺少的东西——气节。“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王侯将相宁有种乎”这样的传世名句想来大家都应该知道，而在梁启超制定的《史记》十大名篇中，有五篇与气节有关。“大江东去楚王流芳”——《项羽本纪》，“礼贤下士威服九州”——《信陵君列传》，“文武双雄英风伟概”——《廉颇蔺相如列传》，“功成不居不屈权贵”——《鲁仲连邹阳列传》，“戎马一生终难封侯”——《李将军列传》，“史公记史千古传颂”——《太史公自序》。至今读来，还是一字一句都灿烂光华。在那样的一个时代，人们最看重的不是财富，不是权术，而是一个人的节气，也正是这样的信仰让无数炎黄子孙在威逼面前不屈服，在利诱面前不转移，在身体和心灵都受到非人的折磨后，高贵的灵魂任

然能够在小人面前折射出伟大的光芒。他们的肉身虽殒灭，但他们的灵魂成为了巨人。而在现代，物质的气味已经掩盖了千百年来为中国人所信仰的气节，一家人能够因为一套房子的归属而大打出手；一个企业的员工会因为升职而明争暗斗；朋友间会因为金钱而亲密无间也会因为金钱而分道扬镳。无所谓气节，无所谓忠义，只有最实际的利益还有权利。不得不说，这是现代中国人的悲哀。想来，中国人的信仰缺失已经不是一段时间的问题了，从1840年的鸦片战争到如今，我们经济上强大起来了，但我们精神上仍然脆弱，可以说，这是十分危险的。一个没有气节的民族无法以强大的姿态屹立在世界民族之林，一个没有气节的民族无法得到他人的尊重，一个没有气节的民族最终会被自己而打败。要知道，精神的强大才是真的强大。而《史记》，便是现代人最好的精神补品。诚然，我们在物质上要比前人优越许多，但在精神上，前人的高度是现如今的我们所无法企及的。此外，《史记》详细地记载了各个时代的风貌，饮食，服饰，礼节，兵器等等，所有的这一切都有着重要的历史意义，而这也是其他的史书所不能及的。看《史记》看到的不仅仅是史实，还有各个时代的精，气，神。很神奇，一项觉得古书无味的我竟在《史记》中读出了另一种味道。千里单骑，雪夜突袭，一个个故事汇成了一个浩荡滂沱的历史长河。曾以为古书无味，怎料，一本《史记》，一部史书著作，让我改变了想法。

而如果以文学的角度来看《史记》，它无疑是一部伟大的书。翻开它，你会发现，它远不是各朝各代帝王将相枯燥的罗列，司马迁笔下的每个人物都是有自己的个性的，他们是丰满的有血有肉的人，而不是历史大戏的人偶。读《史记》，你会为义士的大义凛然而动容不已，为勇者的视死如归而热血沸腾，为将者的身先士卒而荡气回肠；读《史记》，你会随着故事情节的紧张而紧张，会因为幽默的语言而微笑，会为故事的主人公的命运而担忧；读《史记》，你会开始理解什么是真正的历史，开始真正了解中国的历史，而这也，也就如同了解我们的过去。《史记》写的是历史，但它的每一个字都力透纸背，每个字都浸透灵魂，每一个字都气贯长虹。我

相信，中国人是有着强烈宗族观念的，而《史记》便是一部可以在过去寻找属于自己的足迹的书。中国人何以有今天？中华民族的祖先们到底经历了什么？中华民族的民族个性到底是什么？我们真如某些外国人说的那样没有信仰没有民族个性吗？我们最原始最本真的模样到底如何？所有的这些问题都可以在这里找到答案。在今天，在这个世界多极化的时代，我们中国人更应该相信我们是强大，团结而又古老的民族。中华民族，要亮出自己的色彩，要相信，我们都是黄帝的后人，我们来自一处，我们心向一方。

合上《史记》，我又回到了这个安静的世界，但是我的思绪仍然停留在那个金戈铁马的时代。我仿佛听见战鼓敲响的声音，我仿佛看见冒死直谏的忠臣，我仿佛看见帝王踏上宝座的背影，我仿佛看见战火纷飞的沙场，我仿佛看见歌舞升平的盛世，我仿佛看见战死沙场的将士，我仿佛看见雪夜突袭的出其不意，我仿佛看见视死如归的坚韧不屈，我仿佛看见一代又一代中国人在属于自己的位置上创造着历史，推动着历史长河的奔流。我的视线渐渐模糊起来，我看不见了，但我能感受到，那奔流的声音，就像是血脉在涌动。那有节律的声音，分明告诉我，这是一个强大的民族，而这个民族的名字是，中华民族。

看《史记》就仿佛在作一次足不出户的历史旅行，领略了那个时代的一切，回顾了各种令人难以忘怀的历史事件. 体会了当时人们的思想感情. 看《史记》就仿佛在读一本有趣的故事书. 生动形象的历史人物有声有色的为你讲述他们身上发生的有趣的故事，带领你进入他们的世界. 看《史记》就仿佛在和一个历史学家面对面的谈话. 深深的被他那准确到位的语言所打动. 在不知不觉中也增长了必要的历史知识，丰富了头脑。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司马迁为了完成《史记》，忍受了别人无法忍受的奇耻大辱，受到了肉体和精神的双重打击，但他还是完成了《史记》，

实现了自我生命的最高价值，启发和滋养了一代又一代的文学大师，被鲁迅评价是“无韵之离骚，史家之绝唱”。

史记中有许多个经典小故事。如烽火戏诸侯、刘邦的故事等。看史记故事，看每一篇故事我都会有不同的感受。看商纣王与妲己的故事，我为比干的直谏而感动。为商纣王的残忍而心酸。看到商纣王对妲己的痴迷为她做的一切。我心中充满了气愤。看到武王伐纣的故事，我感谢他的义举，因为他拯救了一方百姓。

看时，我有时会把自已当做故事中的人物，有时我会想如果我是妲己，我会劝商纣王以国事为重。如果我是商纣王，我会专心务国，以国事为重。

看《史记》就仿佛在作一次足不出户的历史旅行，领略了那个时代的一切，回顾了各种令人难以忘怀的历史事件，体会了当时人们的思想感情。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六

《史记》是一部伟大的历史著作，鲁迅曾誉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三国志》也是一部史学名著，但有人说《三国志》无法与《史记》相比，但是小说《三国演义》的流行，让《三国志》在普通老百姓眼里有了不同一般得意义。

这本书把《史记》与《三国志》放在一起，并不是因为这两部史书本身得影响力，更重要得是其中得所记述的那些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但是你如果把《史记》、《三国志》仅仅当故事来读，显然忽略了其中的价值，因为在《史记》中可以学到做人绝学，在《三国》中可以学到某事之道。

书中都是一些伟人的故事，每一个故事都堪称经典，都让我有所感悟、感想、感受。其中，让我感受最深，给我帮助最大的是书中第八章第一篇的“汉文帝：低调做人才能赢得人

心”。这个小故事是讲汉文帝想治理南越王赵佗管辖得岭南，因为赵佗并不听从朝廷的号令。于是，汉文帝问他的大臣有没有什么好的办法，有一位大臣说做事不能为了虚名而收实害，如果皇上不在意取胜的虚名，那么就可以不去战胜南越，改功伐为安抚。南越一旦受了皇上得恩惠，一定会感恩自省，消除对我国的敌意，这样国家就安林了。汉文帝听取了大臣得意见，于是撤出了南越国得汉军，并且对赵佗好言相劝，赐曾领地礼遇优待。赵佗知道这些事后，果然被感动了，从心里敬重文帝。

读完这个故事后，我知道有实力而不张扬，是聪明人的做法。不耀武扬威，盛气凌人，人们才愿意接近他。有实力的人没有必要处处显能，“吕后”的事情就证明了这一点。在必胜得情况下放人一马也许更好，好比诸葛亮七擒孟与口服心不服比起来，收服人心才是最最彻底的。

《左手史记，右手三国》这本书让我懂得了很多为人、处事的道理，它也让我对我国得历史有了更深的了解，让我对我国历史上一个个伟人有了更深得印象。这真是一本好书！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七

看完了王立群先生的新作《王立群读史记之项羽》，心中有一种感动，仿若穿越时空的界限，将项羽的影子投射在了我的心中，依稀看见那个时代的残血夕阳……项羽有太多的遗憾，或者说本该成为英雄的人却无法成为真正的英雄。但是他身上具有的素质断定了项羽这一生成就不了统一中国的帝业，辛苦打下的天下只能拱手让给刘邦。姑且不论项羽霸业未成的真正原因是什么，但是读完此书后，觉得项羽乃至楚汉争霸对现代企业管理有如下启示：

1、单打独斗永远团队作战：“一个好汉三个帮”这句古语在项羽和刘邦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前者是失败的淋漓尽致，

后者是成功的淋漓尽致。君不见，刘邦身边人才济济，文有张良、陈平、萧何等，武有韩信、樊哙、彭越等，也正是这些文臣武将充分弥补了刘邦个人能力的不足，形成了很好的互补型团队，最终成就了帝业。而反观项羽，绝对是当时的单打冠军，名副其实的霸王，但身边真正派得上用场的得力助手又有几人。我们能记住的好像只有“亚父”范增和“堂叔”项伯，前者说实话也不是什么高水平的谋士，后者更是“吃里扒外”，不下三次救助了深陷危机的“亲家”刘邦。

2、领导人永远应当戒骄戒躁：项羽是霸业的创造者，同样也是霸业的摧毁者。由于自身能力超强，所以在项羽的眼中和心中几乎看不见能人，几乎看不到别人的长处。项羽的“不容逆耳”、“刚愎自用”、“心胸狭隘”、“所封不当”早就妇孺皆知。这里只想特别指出他性格上的一个致命弱点：易发怒。纵观《史记》，有关项羽的记载用得最多的两个词就是“怒”和“大怒”。整个《项羽本纪》记载了项羽一生中只有一次笑，那就是乌江自刎前的仰天大笑。实际上，项羽身上的弱点同样在很多企业的创业者和管理者身上或多或少都有所体现。无论如何，即使昨日如何伟大，如何成功，都应当戒骄戒躁，永远不要成为企业继续创造辉煌的绊脚石。

3、战略永远战术：对照项羽和刘邦，项羽是一个缺乏战略大局观的人，而刘邦在张良等人的辅助下则步步为营，很好地实现了起初的战略布局。荥阳会战就是一个最典型的例子。在这场耗时28个月的楚汉争霸中最长的一场战役中，项羽的疲于奔命就是“只重战术、没有战略”和“注重一城一池，没有大局观念”的鲜明体现，虽然荥阳大战从表面上看是以项羽的胜利而告终，但是真正的胜利者却是刘邦，除了双方“中分鸿沟、楚河汉界”，韩信还控制了整个黄河以北的广大区域，形成从北面、东面包围项羽的态势，为最终的十面埋伏奠定了强有力的基石。

开花落，落叶归根，不免有些凄凉；雨过天晴，百鸟齐唱，让人惬意。自古离不

开悲欢离合，离不开风情万种。昨夜赏花赏月，今朝回首，过去的终究已成为历史，只是那属于自己的，太平凡了。被喻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史记》一书，是司马迁经历了这样几万个日出日落而写成的杰作。区区风雪残月，区区孤舟泪影，儿女情长都置于身后。哪怕戈壁大漠，惊涛骇浪，都成了过往烟云，那只是生命沿途的风景，看似危机重重，对于司马迁来说，想必更是情何以堪啊。

我喜欢这样的人，这样的勇气，这样的灵魂。从三皇五帝到汉武帝，有多少情谊，多少无奈，多少磅礴，多少真理，那些不平凡的历史有谁敢去触摸，要知道，作为一名史官，是需要粉身碎骨的坚毅和对生命的执着的向往。正是司马迁，一个勇者，一个英雄，用双肩背负起这个使命，从此把一生奉献给它，奉献给古人和来者。自己只留下一身正气，一个不屈，永远向前的灵魂。

的确是那样意犹未尽，看《史记》不仅是看它的内容，还要汲取它的精神和作者的人格魅力，看它横穿千古，纵贯时光的豪迈和风采，让我心生感激，想去拥抱奇迹的冲动，大气。

我喜欢这样的境界，这样的传奇，这样的感慨，字里行间的呕心沥血，或轻于鸿毛，或重于泰山的笔触，写下了一页页，一篇篇，一种.种传说，美丽的传说。

春秋五霸，秦王嬴政，我读出了那种霸气；四面楚歌，屈原投江，我读出了它的沧桑。西施范蠡，乱世情缘；千金一笑，荒唐可耻；破釜沉舟，勇往直前；完璧归赵，大快人心。包揽了三千多年的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各方面历史动态，以及帝王将相，儒林侠士，名人雅士的种种事迹。

我喜欢这样的语言，这样的丰富，这样的多彩。《史记》语言丰富多彩，具有辞赋的洗练，散文的晓畅，杂文的警策，它的语言风格也是精华。说《史记》具有史鉴的明智，诗歌的颖慧，数学的细致，博物的深沉，伦理的庄重，逻辑与修

辞的善辩，是不为过的。

这部恢弘巨著，我不知该把它比作什么，也找寻不到该用怎样的心态去品读它。或者说，只要有空闲时间，即使读了上百遍《史记》，还会有不一样的心得和体会。这分中华民族的伟大瑰宝，要把它装进心里，那是简单的，要把自己融入那个时代，就只有《史记》可以熏陶了。

我更多走进了历史，在一样的大地上，不断演变着不一样的传奇。追溯过去，这本厚重庄严的文字记载了一切，如今，它又要从封尘中活跃起来，在中华大地上诉说不老神话。

窗外，是高楼，是大厦，是21世纪的科技。仰望蓝天，仍是曾经的一幕，或许湮灭是尘土飞扬，更加荡气回肠。

踏遍千山万水，不如品味一句——人固有一死，或重与泰山，或轻与鸿毛。

我敬佩司马迁能把《史记》写得那么深动，敬佩《史记》当中的每一个英雄人物，敬佩中国拥有那么丰厚悠久的历史。今天，我终于把厚厚的一本《史记》读完了，读完这本书后，我的收获还真是不小。

《史记》这本书记叙了上自黄帝下至汉武帝太初年间，共计三千多年的历史，它的叙事简明生动，非常得吸引人。《史记》是历史的“实录”，具有非常高的文学价值。它的文学价值表现在运用真实的历史材料并且成功地塑造出众多性格鲜明的人物。在人物塑造上，司马迁真正做到了将历史、人物和主题统一起来，这样既写活了历史，人物也栩栩如生，看完了每一篇故事，好像每个人物就出现在我的眼前。他还非常善于通过人物的言行举止来完成对人物性格的刻画。我觉得，《史记》的语言真不愧后来被奉为“古文”的成就。

在《史记》这本书中，使我印象最深的历史故事是：《五张

羊皮的故事》。这则故事主要讲了：春秋战国时候，爱惜人才的秦穆公为了赎回聪明才干的百里奚，用五张羊皮去跟楚人交换他，最后，秦穆公赎回了自己最喜欢的大臣百里奚。读了这篇故事后，我懂得了一个道理：凡事都要换一个角度去思考，就像文中的秦穆公一样，他如果用重金去赎回百里奚的话，楚人觉得秦穆公很看重他，一定不会轻易交换。但是如果用五张羊皮去交换的话，楚人必定会很轻视百里奚而同意交换。聪明的秦穆公就换了一个角度去思考问题，最终如愿以偿。我觉得我应该向秦穆公学习。

总而言之，在《史记》这本书中，我了解到了中国伟大的五千年的历史，同时，我还懂得了不少的知识，收获了不少硕果。我认为，《史记》这本书值得一看。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八

历史，是一场以谋略相比拼的高智能竞赛。成就大业靠的是谋略，拼的是智能。在中国几千年封建历史的长河中，名相智士相互辉映，相得益彰。历史杰出的臣相智士们以其卓越的品德、才能和作为，使得中国历史呈现出五彩斑斓的景象。

一、一朝相国，一生仲父

管仲是春秋时期著名的政治家，是当时叱咤风云，助齐独霸天下的显要人物。他不仅对齐国成为春秋五霸中的首霸立下了汗马功劳，就是对当时各国的经济文化发展也起了很大的作用。

管鲍之交是个老生常谈的故事，但每次品读，向往之感都会油然而生。管子能屈能伸的大丈夫气概和鲍叔牙知人善荐的高风亮节，都是当今的人最缺少的品格，而他们二人那种藏于心中对对方的深知与欣赏，更是知己之交的至高境界。

管仲被誉为“中华第一相”，他还是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经

济学家，其轻重理论不但开启中国古典经济学的先河，而且对今天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仍有明显的借鉴价值。

二、一代奇人吕不韦

吕不韦，战国末年卫国人。吕不韦是阳翟的大商人，他往来各地，以低价买进，高价卖出积累起千金的家产。后因辅佐始皇登基有功，被始皇尊称为“仲父”，任秦国相国，一时权倾朝野，府中食客三千。为了给自己留名，他让府中食客编著了一本《吕氏春秋》。

吕不韦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奇人，他的谋略和口才都是中国历史人物中第一流的。他凭着一人之力，三寸不烂之舌，就促成了自己终生的荣华富贵。他是那种善于进行大的策划、善于实施和完成这个策划的人，这种人要口才出众，自己就是自己谋划的贯彻实施者。

总之，作为一个生活在几千年前的人，纵观吕不韦的一生，他的很多观点，做事的方法，就是到了现代仍然是比较超前的，甚至当代一些所谓成功人士，他们成功的路上仍然留有吕不韦的影子。

透过历史的尘埃，用现代的眼光来重新审视管仲，管仲仍熠熠生辉，璀璨夺目，放射出灼人的光彩。而成功一世的吕不韦由于利欲心太重，没有像范蠡那样，事业达到顶峰后激流勇退，最后落了个自杀身亡的悲惨结局，这也是吕不韦给我们那些成功人士留下的最大教训，也值得那些成功人士三思。